

证券代码：000066

证券简称：中国长城

公告编号：2020-017

中国长城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发行中期票据获准注册的公告

本公司及其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中国长城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9年11月15日召开2019年度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发行中期票据的议案》，同意公司申请对全国银行间债券市场机构投资者注册发行总额不超过25亿元的中期票据（具体内容请参见2019年11月16日刊登于《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和《上海证券报》的相关内容和巨潮资讯网上的2019-083号《2019年度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近日，公司收到中国银行间市场交易商协会发出的《接受注册通知书》（中市协注[2020]MTN47号），同意接受公司中期票据注册。现就相关事项公告如下：

1、公司本次中期票据注册金额为25亿元，注册额度自上述通知书发出之日起2年内有效，由中国进出口银行和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联席主承销；

2、公司在注册有效期内可分期发行中期票据，接受注册后如需备案发行，应事前先向交易商协会备案。

公司不是失信责任主体，公司将按规定及时公告本次发行后续工作的相关情况。

特此公告

中国长城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〇年三月十七日